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2-078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飞召集并于2012年11月1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飞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减少相关财务费用,公司同意使用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保证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向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若因未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资金需要。

通过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补充公司因业务扩张导致的流动资金不足带来的流动资金缺口,预计可以节约财务费用3,36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由于公司此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已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关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事宜,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的布局,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出资人民币7,000.00万元,与两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决定于2012年12月10日在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关于召开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2-079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下午14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2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信件等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海良主持,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到监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计划,有利于扩展公司的业务,有效节约财务费用,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的布局,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出资人民币7,000.00万元,与两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2-080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将1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0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8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9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9,845,103.0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2,154,896.96元,较原284,928,000元的募集资金计划超额募集277,226,896.96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沪核字[2010]134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历次使用情况及闲置募集资金来源

(一)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6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时间为两个月,公司已于2010年11月10日归还该笔款项,详细内容请见2010年11月1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0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0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已于2011年5月4日归还该笔款项,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5月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1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1年5月25日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已于2011年11月3日归还该笔款项,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11月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1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1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的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已于2012年5月4日归还该笔款项,相关内容详见2012年5月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2012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1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2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已于2012年11月21日全部归还该笔款项,相关内容详见2012年11月2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二)超额募集资金历次使用情况及使用计划

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2,154,896.96元,超募人民币277,226,896.96元。2010年11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相关议案,具体为:《关于使用13,8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未来补充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关于使用4,655.06万元超募资金实施轨道交通用及阻燃特种电缆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5,000万元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2,000万元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2010年11月1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告》。

2011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部分自有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科耐特高压电缆附件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公司22,600,000.00元超募资金和3,900,000.00元自有资金设立控股子公司江苏科耐特高压电缆附件有限公司。相关内容详见2011年5月1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闲置募集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的议案》,500kV环保型阻燃超高压交联电缆及500kV资源节约型铝合金架空线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况时间由2011年12月31日延长至2012年6月30日(具体详见2012年3月23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来源为2012年投产期计划投入的流动资金余额6,990.05万元与2013年达产期计划投入的流动资金5,702.89万元,合计12,692.94万元,本次使用10,000.00万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于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年12月10日)后六个月内根据生产需要随时可进行还款,因此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和达产后的正常生产。公司最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建设期 | | | 投产期 | 达产期 | 备案机关 |
|---|---|---|---|---|---|---|---|
| | | 2010年 | 2011年 | 2012年中期 | 2012年 | 2013年 | |
| 500kV环保型阻燃超高压交联电缆 500kV资源节约型铝合金架空线项目 | 42,292.80 | 12,227.80 | 6,096.70 | 3,968.30 | 14,297.11 | 5,702.89 | 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员会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2012年11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由于公司此次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已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该提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补充因公司国内外业务扩张导致的流动资金不足,根据测算,预计可以节约财务费用3,360,000.00元。到期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谨慎阅读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赵杰臣、鲁桐、史勤、叶永福在谨慎阅读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相关承诺内容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二)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公司本次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2-081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在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12年12月10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2年12月10日(星期一)上午9: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12月9日-2012年12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9日下午15:00至2012年12月10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3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2012年12月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公司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以上审议事项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1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信息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2年12月7日下午5: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12月7日上午8:30—11:00,下午1:30—5: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14242。信函请注"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12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资者投票代码:362471,投票简称:中超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在"申购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对应申报价格,100.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一,2.00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 序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元) |
|---|---|---|
| 总议案 | 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 100.00 |
| 议案一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00 |

3)在"申购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超电缆"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一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2471 | 买入 | 1.00 | 1股 |

2)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弃权票,申报顺序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2471 | 买入 | 1.00 | 3股 |

5、计票规则: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全部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全部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全部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对应申报价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9日15:00至12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江苏省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999号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510-87698298;

传真:0510-87698298;

会议联系邮箱:jx2008cjp@yahoo.cn

(二)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1:回执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回执

**回　执**

截至2012年12月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超电缆"(002471)股票股,

拟参加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2月10日召开的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12年12月10日召开的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 会议审议事项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12年12月7日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 | |
|---|---|
| 委托人签名: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
| 受托人签名: |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 | |
|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 委托期限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2-082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投资概述

经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拟在江苏省宜兴市设立控股子公司"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砂陶公司"),公司名称已通过无锡市宜兴工商行政管理局预先核准,核准号为320282M076748。

1、公司全称: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

2、拟注册公司地址:宜兴市徐舍镇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股本结构:

| 股东名称 | 出资方式 | 出资金额(万元) | 所占比例 |
|---|---|---|---|
|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 | 7000 | 70% |
| 沈鹏 | 现金 | 2500 | 25% |
| 夏宁 | 现金 | 500 | 5% |

上述自然人出资人均非《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之关联自然人。

5、拟定经营范围:紫砂壶、紫砂工艺品、书画、茶、茶叶、家具、工艺美术品、艺术品、装饰品、工艺礼品、玻璃制品、瓷器、陶瓷、日常百货、支架、画框的销售。(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本次对外投资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股东大会批准。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几年,国家政府越来越重视文化产业的发展,公司结合宜兴当地区域优势以及当地文化资源,成立紫砂陶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的布局,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长远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重组事项。

(二)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资金形式投入。

(三)存在风险

本次拟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行为,是本公司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作出的决策,但尚可能存在产品市场、原料供应市场、许可政策、经营管理及关键人才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股票 | |
| 基金主代码 | 260104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4年6月25日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
| 收益分配基准日 | 2012年11月21日 | |
|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 3.070 |
| |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 779,873,674.04 |
| |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_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 6.20 | |
|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 本次分红为2012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 |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 | |
|---|---|
| 权益登记日 | 2012年11月27日 |
| 除息日 | 2012年11月27日(场外) |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2012年11月28日 |
| 分红对象 |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12年11月27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2年11月28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2年11月29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
|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
|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2年11月2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12年11月27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2012年11月27日前到销售网点办妥变更手续。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invescogreatwall.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7、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海富通中小盘股票持有的"酒鬼酒"估值方法变更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海富通中小盘股票所持有的酒鬼酒(股票代码000799)于2012年11月19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本公司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和托管人协商,本公司决定自2012年11月22日起按38.54元的价格对本公司旗下海富通中小盘股票所持有的上述股票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待该股票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3日

#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广发证券参加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鼓励基金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2年11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广发证券参加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限前端、场外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本活动适用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
| 519011 |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03 |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05 | 海富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07 |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19601 |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25 | 海富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162307 | 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
| 519026 | 海富通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27 | 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 519602 |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519032 | 海富通上证非周期行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
| 519034 | 海富通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三、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优惠时间:

自2012年11月26日起。本次活动暂不设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将另行公告。

四、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一)投资者通过广发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为原费率的四折,且优惠后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或等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各基金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广发证券网站:www.gf.com.cn

广发证券客服电话:95575

2.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23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2-08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11月22日下午1点以电话会议方式进行,会议应参加董事10名,亲自参加董事9名,董事长吴文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特委托副董事长李朝春先生主持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注销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减少管理层级,降低运营成本,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建投矿业"),建投矿业的基本情况见附件一。

由于建投矿业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徐州环宇钼业有限公司50%的股权,无实质性经营业务,因此,注销建投矿业不会对本公司整体业务及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

建投矿业完成注销后,本公司将直接持有徐州环宇钼业有限公司50%的股权。

董事会同意授权本公司总经理具体办理与建投矿业清算及注销相关的程序。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存续分立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将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沪七矿业")存续分立为两家公司,即在沪七矿业以外,另以沪七矿业所持有的洛阳富川矿业有限公司10%股权及相关资产注册成立一家新公司("新公司"),本公司将相应直接持有新公司以及沪七矿业100%股权。

董事会同意授权本公司总经理制定具体的存续分立方案并办理相关手续。

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见附件二。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注册情况

公司名称: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500万元

持股情况: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100%股权

注册地点:洛阳市西工区凯旋西路5号4楼

经营范围:矿产品(不含国家专控产品)的销售。

二、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状况

经审计,截至2012年6月30日,洛阳建投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3,807.43万元,净资产4.86万元,2012年1-6月实现净利润-12.79万元,2011年实现净利润-98.46万元。

附件二:

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注册情况:

公司名称: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年7月27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持股情况: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100%股权

注册地点:栾川县栾川乡七里坪村

经营范围:钼矿浮选、钼精矿、钼焙砂加工。

二、栾川县沪七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状况

经审计,截至2012年6月30日,栾川县沪七矿业公司总资产为3,637.52万元,净资产2,620.00万元,2012年1-6月实现净利润0万元,2011年实现净利润0元。

# 关于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